

苏州市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姑苏区地块污染土壤治理支出		主管部门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4年		完成时间	2026年	
实施单位	苏州市土地储备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实施可行性	根据市政府要求，对姑苏区储备地块进行污染土壤治理，优化区域土壤生态环境。				
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市政府要求，对姑苏区储备地块苏化厂原址2号、苏化厂原址3号、溶剂厂南区、苏州塑料三厂、染料厂、苏化厂原址1号、新霖化工厂、贝斯特精细化工厂等8个地块原址进行污染土壤治理，优化区域土壤生态环境。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3583	
		财政拨款	小计		358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
			政府性基金		358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苏化厂原址2号场地污染土壤修复治理		200	395
		苏化厂原址3号场地治理		100	197
		溶剂厂南区污染土壤修复治理		60	123
		苏州塑料三厂原址场地污染土壤修复治理		100	205
苏州染料厂原址场地污染土壤修复治理		160	320		
苏化厂原址1号场地治理		15	30		
苏州贝斯特精细化工厂原址北区地块修复治理		500	2000		
苏州新霖化工厂(乳酸厂)原址地块修复治理		150	313		
中长期目标		根据市政府要求，对姑苏区储备地块苏化厂原址2号、苏化厂原址3号、溶剂厂南区、苏州塑料三厂、染料厂、苏化厂原址1号、新霖化工厂、贝斯特精细化工厂等8个地块原址进行污染土壤治理，优化区域土壤生态环境，促进地块可以上市利用。			
年度目标		根据市政府要求，对姑苏区储备地块苏化厂原址2号、苏化厂原址3号、溶剂厂南区、苏州塑料三厂、染料厂、苏化厂原址1号、新霖化工厂等7个地块原址进行效果评估及后续检测，对贝斯特精细化工厂进行污染土壤治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执行率	=33.49%	=100%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塑料三厂污染治理面积	=2万平方米	=5万平方米
		苏化厂原址2号污染治理面积	=3万平方米	=7.8万平方米
		苏化厂原址3号污染治理面积	=2万平方米	=4.9万平方米
		污染地块治理项目数	=6个	=8个
		苏州染料厂污染治理面积	=2万平方米	=5.3万平方米
		贝斯特污染治理面积	=0.2万平方米	=0.4万平方米
		新霖化工厂污染治理面积	=0.4万平方米	=0.87万平方米
		溶剂厂南区污染治理面积	=5万平方米	=11.6万平方米
	苏化厂原址1号污染治理面积	=3万平方米	=7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治理监理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治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污染土壤治理修复达标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	土壤污染治理复检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